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行")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 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本行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,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以书面传签的方式召 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,实际参加表决4人,其中外部监事马宝军先 生在表决时限内未表达意见,视为弃权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 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》和本行《公司章 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本行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 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 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同意票4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1票。

本行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, 供投资者查阅。

(二) 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长薪酬

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同意票4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1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本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